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rst Credit Finance Group Limited
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5)

- (1)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就供股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2) 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及
(3) 寄發章程文件

- (1)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2) 根據通函所載供股預期時間表，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的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股份將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二)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
- (3) 待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章程文件後，(i)章程文件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星期四)寄發予合資格股東；及(ii)供股章程(不包括暫定配額通知書及額外申請表格)亦預期於同日寄發予於記錄日期的不合資格股東(如有)，僅供彼等參考。

茲提述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就供股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決議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負責點票的監票人。

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1)	票數(%) (附註2)	
	贊成	反對
批准包銷協議及供股，有關詳情載於通函內	92,740,637 (96.726%)	3,139,000 (3.274%)

附註1：有關上述普通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通告。

附註2：上述票數及投票百分比乃按親身、由獲授權公司代表或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即合共95,879,637股股份)計算。誠如下文提述，Classictime Investments Limited(「Classictime」)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然而，本公司獲Classictime告知，由於溝通上出現錯誤，Classictime已投票贊成決議案。發現溝通出錯後，Classictime及時促使撤回該投票乃並不可行。倘不計及Classictime的投票，投票贊成決議案的總票數為57,740,637票，而投票反對決議案的總票數則為3,139,000票。因此，即使不計及Classictime的投票，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仍獲約94.84%投票贊成並通過。按此基準，董事會宣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合共已發行362,880,000股股份。

誠如通函所述，由於供股將增加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0%，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29(1)條，(i)供股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批准後，方可進行；及(ii)任何控股股東及彼等的聯繫人，或(倘並無控股股東)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由於本公司並無控股股東，故(i)Best Year(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冼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42,256,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1.64%)；及(ii)Enhance Pacific(由冼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3,92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08%)必須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此外，Classictime(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持有35,000,000股股份)為君陽的同系附屬公司，故其被視為於供股中擁有重大權益，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票。

除披露者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概無其他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持有任何股份，且概無其他股東必須或已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擬根據

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A條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因此，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281,704,000股，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77.63%。

(2) 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根據通函所載供股預期時間表，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的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股份將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二)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

(3) 寄發章程文件

待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章程文件後，(i)章程文件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星期四)寄發予合資格股東；及(ii)供股章程(不包括暫定配額通知書及額外申請表格)亦預期於同日寄發予於記錄日期的不合資格股東(如有)，僅供彼等參考。

供股須於(其中包括)包銷協議並未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可作實。因此，供股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擬於截至供股條件達成當日止出售或購買股份及/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須承擔供股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及可能不會進行的風險。股東及公眾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擬買賣任何股份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務請諮詢彼等本身的專業顧問。

代表董事會
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曾仁光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冼國林先生(主席)、曾仁光先生(行政總裁)、梁偉雄先生及何筱敏女士；非執行董事陳麗兒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健輝先生、戴文軒先生及余運喜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至少七日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會在本公司網站(www.firstcredit.com.hk)刊載及保存。